

证券代码：831722

证券简称：阿迪克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05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05 月 15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湖北山河律师事务所

(七)会议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二、审议《公司 2017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四、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五、审议《公司 2017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05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陶永法

联系电话：027-84649387

传真：027-82967521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8-013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阿迪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1 日